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关于调整部分新增 专项债券资金用途的公告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财预〔2020〕94号)、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工作的意见》(财库〔2020〕36号)、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途调整操作指引》(财预〔2021〕110号)等有关规定,经兵团同意,现将兵团部分地方政府债券资金用途进行调整,具体债券项目调整信息如下(详见附件)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:兵团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

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

2022年7月15日



兵团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用途调整明细表

单位：万元

师市	调减项目情况		调增项目情况	
	原安排项目名称	调减金额	调整后项目名称	调增金额
	合计	9133.22	—	9133.22
	第一师小计	114.39	—	114.39
第一师	2018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一期）	11.75	第一师阿拉尔市塔河源景区提质增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114.39
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102.64		
	第三师小计	503.50	—	503.50
第三师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0.08	第三师图木舒克市叶尔羌河中下游湿地自然保护区生态建设项目	
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278.82	第三师图木舒克市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	
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141.34	第三师团场老旧小区改造项目	503.50
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39.37	第三师图木舒克市44团老旧小区改造项目	
	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六期）	43.89	第三师图木舒克市高教区、机场铁路功能区域电网建设项目	
		第九师小计	3160.55	—
第九师	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（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专项债券（四期）	2733.30	第九师163团新城区（拟设白杨市）市政基础设施-供热建设项目	33.05



